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隨同本[編纂]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包括[編纂]、本[編纂]附錄四「G.其他資料 — 8.專家同意書」所述同意書及本[編纂]附錄四「B.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重大合約。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將於本[編纂]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內一般辦公時間，在的近律師行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遮打道18號歷山大廈5樓)可供查閱：

- (1) 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 (2)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編纂]附錄一；
- (3)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發出有關我們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函件，其全文載於本[編纂]附錄二；
- (4) 本集團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5) 我們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的近律師行就我們營運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及我們在香港的營運及公司事務若干方面編製的香港法律意見；
- (6) 我們有關澳門法律的法律顧問力圖律師事務所就我們在澳門的營運及公司事務的若干方面編製的澳門法律意見；
- (7) 本[編纂]附錄三所述由我們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Conyers Dill & Pearman所編製概述公司法若干方面的意見函件；
- (8) F&S報告；
- (9) 公司法；
- (10) 購股權計劃的規則；
- (11) 本[編纂]附錄四「B.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重大合約；

附錄五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12) 本[編纂]附錄四「D.有關董事、管理層及員工的其他資料—1.董事服務協議詳情」所述服務協議及委任函；及

(13) 本[編纂]附錄四「G.其他資料—8.專家同意書」所述同意書。